

##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11号——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合肥城建）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合肥市工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141号）核准，公司于2020年7月15日向16名特定投资者以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10,987,791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为9.01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99,999,996.91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15,000,000.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984,999,996.91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7月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0]230Z0136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2020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1）上述募集资金到位前，截至2020年9月8日止，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20,567.22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20,567.22万元；（2）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9,592.14万元。2020年度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30,159.37万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为68,340.63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566.50万元，募集资金专户2020年12月31日余额合计为68,907.13万元。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

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20年8月19日,公司与合肥工投工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业科技”)、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以下简称“渤海银行合肥分行”)和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在渤海银行合肥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2003000243000789),工业科技在渤海银行合肥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2002353280000502)。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四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2003000243000789	4,358.58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2002353280000502	-
合计		4,358.58

2020年8月19日,公司与合肥工投环湖科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湖科创”)、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望江路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合肥望江路支行”)和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在工商银行合肥望江路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302010519200666666),环湖科创在工商银行合肥望江路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302010519200223340)。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四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望江路支行	1302010519200666666	483.6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望江路支行	1302010519200223340	-
合计		483.63

2020年8月19日,公司与合肥庐阳工投工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庐阳工投”)、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银河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合肥银河支行”）和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在工商银行合肥银河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302015419200888883），庐阳工投在工商银行合肥银河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302015419200363130）。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四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银河支行	1302015419200888883	15,100.5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银河支行	1302015419200363130	-
合计		15,100.58

2020 年 8 月 19 日，公司与合肥庐阳工投工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庐阳工投”）、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马鞍山南路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合肥马鞍山南路支行”）和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在中国银行合肥马鞍山南路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79757552310），庐阳工投在中国银行合肥马鞍山南路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85758045143）。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四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马鞍山南路支行	179757552310	15,102.1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马鞍山南路支行	185758045143	-
合计		15,102.13

2020 年 8 月 19 日，公司与合肥新站工投工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站工投”）、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四牌楼支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合肥分行四牌楼支行”）和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在浦发银行合

肥分行四牌楼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58050078801500001060），新站工投在浦发银行合肥分行四牌楼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58050078801100001070）。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四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四牌楼支行	58050078801500001060	33,862.2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四牌楼支行	58050078801100001070	0.01
合计		33,862.22

### 三、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30,159.37 万元，各项目的投入情况及效益情况详见附表 1。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情况。
2.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 六、保荐机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2021 年 4 月 20 日，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针对本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该核查意见认为：合肥城建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

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况。

2021年4月20日，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针对本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该核查意见认为：合肥城建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况。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0日

## 附表 1:

## 2020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8,5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0,159.3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0,159.3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 立恒工业广场(D区)项目	否	12,000.00	12,000.00	7,697.44	7,697.44	64.15	注 1	1,773.72	/	否
2. 创智天地标准化厂房项目三期	否	30,000.00	30,000.00	-	-	-	注 2	不适用	/	否
3. 合肥智慧产业园 B 区项目	否	36,000.00	34,500.00	875.41	875.41	2.54	注 2	不适用	/	否
4. 环巢湖科技创新走廊—长临河科创小镇	否	22,000.00	22,000.00	21,586.52	21,586.52	98.12	注 1	122.97	/	否
合计	—	100,000.00	98,500.00	30,159.37	30,159.37	30.62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注 1: 立恒工业广场(D区)项目、环巢湖科技创新走廊—长临河科创小镇分批建设、分批竣工、分批对外销售; 注 2: 创智天地标准化厂房项目三期由于项目所在地处于规划地铁线路上,正在调整项目规划,因此暂未开工建设;合肥智慧产业园 B 区项目处于项目前期投入阶段,尚在建设中。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无									

况说明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公司无超募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未变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未调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已由公司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截至 2020 年 9 月 8 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20,567.22 万元。2020 年 9 月 24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无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项目实施未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